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乙方（全称）：武汉比邻软件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医务管理系统

采购项目编号：SZ1252-GP-SC-147H

(2) 采购计划编号：ZCBN-省本级-2025-10264

(3) 项目内容（技术参数见附件1）：

序号	名称	品牌	制造商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1	比邻医务管理系统 V1.0	武汉比邻	武汉比邻软件有限公司	v1.0	套	1	850000.00	850000.00
合计（元）		小写：¥850000.00，大写：人民币捌拾伍万元整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8) 中标（成交）乙方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 强制采购 ☐ 优先采购

☒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 是 ☐ 否 ☒ 不涉及

(12) 实施范围：本项目所有招标采购内容，需覆盖甲方同一法人下的所有院区中所有涉及的业务科室，并且不限制终端使用数量。评级方面：若相关评级对该项目有要求，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和智慧医院评级相关工作，包括：协助评价/测评/评估标准的解读、数据填报、实证/文审材料准备、现场迎评以及评审后功能整改等技术支持，包括提供和协助甲方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13) 若国家政策、相关法律法规等有要求，须免费配合甲方实现国产化/信创改造升级，包括但不限于软/硬件、数据库、接口等方面升级。升级后应完全符合该采购项目的国产化/信创化；须按照政策、法规等要求，免费配合甲方以升级、迁移等形式实现相关要求。

(14) 乙方履约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软件及软件产生数据的所有权归甲方所有。

(15) 乙方应确保交付软件的安全性，包括但不限于数据库层面、应用层面的多种安全技术和安全策略，提供安全权限控制、日志审计、关键数据加密、防攻击等功能，能够被目前的主流防病毒软件和工具所兼容。并提供符合行业标准的评估报告，须包含但不限于代码安全审计报告、漏洞扫描报告、渗透测试报告等。若涉及 APP 须提供 APP 端数据安全与合规性评估报告、APP 业务安全及反欺诈测试报告。

(16) 乙方须对甲方提供或自行提供的系统资产（包括物理/云服务器、网络及存储设备）承担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责任，配置符合等保 2.0 三级安全防护要求和甲方指定的安全基线，确保业务的持续性与安全性。

(17) 乙方须积极无条件配合甲方开展（包括但不限于物理/云服务器、网络及存储设备、中间件、数据库、操作系统等）的安全审计、安全加固、渗透测试、应急响应等安全工作，并提供必要的权限支持，且在 48 小时内提交书面整改计划，发生重大安全事件时，乙方应立即响应并协助取证，确保事件快速处置并将影响降到最低。如乙方拒绝配合甲方安全合规工作或因其行为导致安全事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并追究法律责任。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 ¥850,000.00 (包含 75000 元接口固定费用), 大写: 人民币捌拾伍万元整

(2) 合同定价方式 (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 可以勾选多项):

☒ 固定总价 ☐ 固定单价 ☐ 固定费率 ☐ 成本补偿 ☐ 绩效激励 ☐ 其他 _____

(3) 付款方式 (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 全额付款: 银行转账。乙方完成合同及招投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甲方确认系统正式上线运行并验收合格后, 乙方提供符合税法规定的全额增值税发票,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 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即 ¥850,000.00。

☐ 分期付款:

其中涉及预付款的: _____

☐ 成本补偿: _____

☐ 绩效激励: _____

3. 合同履行

(1)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 45 天内完成安装、调试、培训、上线工作。

起始日期: 2025 年 10 月 14 日, 完成日期: 2025 年 11 月 18 日。

(2) 履约地点: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3) 履约担保: 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 ☐ 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 /

履约担保期限: /

(4) 分期履行要求: /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乙方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 ☐ 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 ☐ 是, 抽查比例: 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 ☐ 是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

(2) 履约验收时间: 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10 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 一次性验收

☐ 分期/分项验收: 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 乙方完成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全部内容, 由乙方提出正式上线验收申请, 甲方组织相关人员进行项目验收, 出具验收报告。正式验收完成后, 须继续配合完成相关评级内容。

(5) 履约验收的内容: 在项目验收时, 乙方需提供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实施方案、需求说明书、使用人员签字的培训记录、系统操作说明、系统维护说明、验收申请、数据业务流、接口方案及文档、数据字典及表结构说明、用户手册、数据库用户名及密码等资料。

(6) 履约验收标准: 系统应通过甲方的功能测试、性能测试、安全测试等。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乙方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 ☐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 /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 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含2个附件)一式肆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壹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年10月14日

合同订立地点: 西安市

甲方		乙方	
单位名称（公章）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单位名称（公章）	武汉比邻软件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亚军 军李印亚	法定代表人	梅海军 军梅印海
		拥有者性别	男
地 址	西安市雁翔路 1616 号	地 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大科技园四路 1 号-1 号国家地球空间信息产业基地五期武大慧园 2、3 栋 3 单元 4 层 02 室
联 系 人	肖梦	联 系 人	张旭晖
联系电话	029-89550846	联系电话	1342999556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6100000881820988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0303662722W
开户名称	西北妇女儿童医院	开户名称	武汉比邻软件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北大街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武昌支行
银行账号	103208712015	银行账号	17030101040021164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甲方（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乙方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乙方（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甲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甲方和乙方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乙方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乙方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乙方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

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4.7 甲方承诺仅将本合同的信息系统用于：西北妇女儿童医院(曲江院区:曲江新区雁翔路1616号 和后宰门院区:西安市后宰门73号 (该医院目前同库2个院区，后续增加同库院区乙方配合实施))，不得将本信息系统销售或用于其他单位。

4.8 双方约定在合同生效后(以本合同签订时间为准)3个月内完成本合同，若3个月内因乙方自身原因未能完成的，甲方有权与乙方确认签订变更或终止协议；若3个月内非因乙方原因未能完成的模块，乙方有权就累计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并有权提请甲方签订变更或终止协议。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5 乙方有权就累计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对应款项。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

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 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 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 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 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 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0.2 乙方拥有乙方编制的程序的版权，并拥有该软件在软件登记中心的申报权。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

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财政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30 个日历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项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乙方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以逃避债务；3. 丧失商业信誉；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合同继续履行；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视为拒绝继续履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乙方。涉及合同分包的，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于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无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提出异议或作出说明的期限	自乙方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30 个日历日内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无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一、技术规范 1. 乙方须满足以下规范要求： (1) 满足及遵循《全国医院信息化建设标准与规范（试行）》（2018年版）相关要求。 (2) 满足及遵循《电子病历系统功能应用水平分级评价方法及标准》（最新版）6级标准相关要求。 (3) 满足及遵循《国家医疗健康信息医院信息互联互通标准化成熟度测评方案》（2020年版）五级乙等相关要求。 (4) 满足及遵循《医院智慧服务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2019年版）四级相关要求。 (5) 满足及遵循《医院智慧管理分级评估标准体系（试行）》四级相关要求。 (6) 满足及遵循《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动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7) 满足及遵循《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操作手册》（2020版）相关条款。 (8) 满足及遵循国家卫健委关于进一步改善医疗服务行动计划相关要求。 (9) 满足及遵循《三级医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和《三级妇幼保健院评审标准实施细则》要求。 (10) 满足及遵循《关于加快药学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卫医发〔2018〕45号相关要求。 2. 乙方须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侵权指控，同时不得向第三方泄露采购人提供的任何技术文件 and 相关信息等。 3.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为最新版本，且必须不低于已通过互联互通四甲、电子病历 5 级案例应用功能，并且承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无条件满足符合中、省的技术类标准和业务规范变化的需求修改，非

		增加子系统或功能类的个性化需求，乙方须一并满足。 4.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包含原厂商授权的知识库并在线前提供原厂商的授权许可使用证明文件。 二、其他要求 1. 实施方案：乙方针对本项目情况制定科学、合理可行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实施方案的科学性、合理性、规范性和可操作性，包括软件开发、安装调试、测试、试运行、调优等内容，以及组织机构、工作时间进度表、工作程序和步骤、管理和协调方法、关键步骤的思路和要点等。 2. 实施情况 （1）乙方需配合甲方完成规范要求的评估工作，包括：协助评价/测评/评估标准的解读、数据填报、实证/文审材料准备、现场迎评以及评审后功能整改等技术支持。 （2）乙方需提供和协助甲方通过信息安全等级保护测评工作。 （3）乙方必须为后续的新增功能接口的开发提供统一、规范、友好的接口开发机制。 （4）一经确定的项目组成员在实施过程中如因乙方单方面需更换，须提供书面说明，经甲方同意后方可进行调换，项目实施过程中，乙方按照项目所处阶段按需委派相应数量的专业工程师参与项目实施，甲方保留要求和建议的权利。 （5）乙方对实施团队的管理应充分尊重甲方对实施团队的评价和考核。如果不满足甲方的要求，甲方有权提出更换实施经理在内的人员。 3. 培训 （1）乙方需提供完整的培训方案，培训的内容、次数和方式由甲方提出，甲方负责提供培训场地、培训电脑和培训人员的召集，中标人负责培训环境的搭建、培训文档的准备、培训的实施等。 （2）培训内容： 1）系统软件的用户使用培训，应用软件操作培训； 2）系统管理培训、甲方技术人员维护培训； 3）应用软件操作疑难问题解答。 4. 实施团队人员（见附件2）
第二节 第6.1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顺序	甲乙双方应当同时履行合同义务。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第二节	包装特殊要求	无

第 7.1 款	指定现场	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无。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项目维保期从正式上线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计算，三年免费维保期。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无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	乙方须对甲方的相关数据、文件等信息严格保密，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及无关人员泄露甲方的任何信息，保密期限为永久。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间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形	无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 时间及逾期退还 的违约金	无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维修期限：验收合格后3年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无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免费维保期满后的年服务费率为合同金额的 5%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无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履行赔偿费	1.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交货的，每逾期一日，向甲方支付逾期交付货物价款的 1%的违约金，但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10%。 2. 乙方支付逾期交货违约金并不免除其交货的责任。如乙方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日期后 10 天内仍未能交货，则视为乙方不能交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退还已收取的货款外，还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金额 10%的违约金。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无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包括合同中提到的乙方应实现、承担的所有内容）的提供服务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甚至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 3. 违约方应根据违约情况赔偿对方损失，但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 20%。因乙方原因导致以下情形之一的，其赔偿责任不受“赔偿总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 20%”的限制：（1）系统核心功能无法实现，导致医院主要业务中断超过 24 小时；（2）发生重大数据泄露、篡改或丢失事件，被监管部门处罚或引发舆情；（3）因知识产权侵权导致甲方被第三方提起诉讼或索赔；（4）未能通过电子病历 6 级或互联互通五级乙评审，且经专家认定责任在乙方；（5）乙方给甲方造成实际损失超过合同总金额 20%以上的其他情形。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按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向_____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地点为_____； （2）向_____甲方所在地_____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无

附件 1:

技术参数		
序号	功能名称	功能要求
1	医师档案管理	(1) 医师档案管理涵盖全院医师基本档案, 包括基本信息、获得荣誉情况、培训情况、多点执业、各类证书上传等。新技术申报及新技术获奖情况。 (2) 医师档案管理涵盖各项权限信息, 包括药品权限、手术权限、技术权限等。将获得限制类技术资质的信息纳入医师档案库。 (3) 医师档案管理涵盖医疗执业情况, 包括执业奖励、执业违纪等, 涉及医疗纠纷例数、违反依法执业次数等。 (4) 所有医师档案信息实现动态储存和查询功能, 可以搜索查看动态变更情况。 (5) 可以导入和导出相关信息, 以及各类信息的统计功能, 有报表。 (6) 实现医师资质类信息到期提醒功能, 资质申请流程状态提示等。
2	处方权审批授权管理	(1) 处方权涵盖普通药物、抗菌药物、麻醉药品及精神药品、医疗用毒性药品、抗肿瘤药物、激素类药物、中成药及中药饮片等, 实现分类别药物权限审批授权管理。 (2) 实现对全院医师处方权审批授权全流程管理。 (3) 实现对全院医师处方权审批授权动态管理, 包括定期评价与再授权过程。 (4) 实现医师处方权申请表, 申请时医师可填写基本信息(包括姓名、性别、科室、工号、身份证号、执业证号等)、申请权限信息(处方权类型)、相关佐证材料(包括医师资格证、执业证、职称证等)上传、部门审批等内容。同时实现佐证材料与基本信息中相应信息的符合程度审核, 并提示不符合, 无法提交功能(例: 基本信息中填写执业证号为 61235, 但佐证材料上的执业证号为 61234, 提示信息填写有误, 无法提交)。 (5) 实现医师处方权申请提交后流程自动送达至相关审核人员, 并有督促提醒功能。 (6) 有处方权限考试功能, 并且将考试结果关联至处方权申请表中。 (7) 实现医师处方权审批后, 关联至 HIS 系统可开通或限制医师处方权, 限制后医师无法越级开出相应处方。且住院处方权与门诊处方权限分开。 (8) 实现医师处方权通过后, 在处方权申请表中的医师签名可以上传至 HIS 系统中。 (9) 实现医师处方权申请流程查看、个人申请信息查看等功能。 (10) 实现医师处方权审批情况、医师处方权获取情况统计功能, 有报表。能打印及预览医师个人申请的处方权审批表。 (11) 实现每次医师处方权申请能查询到记录, 以及职能部门审批过程, 动态的记录。
3	放射审批授权管理	(1) 实现放射人员档案, 包括培训、个人剂量监测、体检情况及放射证件情况。 (2) 实现放射人员审批授权, 同处方权, 有申请表及考核, 有签名, 可查看流程、实现信息统计。 (3) 实现放射人员动态评估, 和医院系统关联, 了解是否有放射诊疗不规范情况, 动态授权, 能查到动态授权记录。
4	新技术新项目管理	需要包含资料库、项目申请、审核审批、评价监测、统计分析、转常规审批等模块。具体功能要求: (1) 资料库: 包括制度公示, 既往批准开展项目清单、获奖项目清单、申报资料等。 (2) 项目申请: 建立申请表, 能自动上传项目组人员基础信息。

		(3) 审核审批: 按照医院制度流程, 在不同审批环节将审批表发送给相应审核人员。在院技术管理委员会、伦理委员会等审批环节能够实现设置通过数量等审批规则。同时审批流程要实现申请人撤销、修改、管理员退回或终止等功能。 (4) 评价监测: 实现新技术新项目开展情况动态评估, 和医院系统关联, 抓取患者基本信息、诊断、技术施行日期、并发症、不良事件、患者治疗结局等开展效果。 (5) 统计分析: 统计所有项目开展例数并能自动生成技术开展情况分析图标, 内容包含开展数量、同比、环比、趋势、并发症及不良事件发生情况等。 (6) 转常规审批: 实现项目负责人或职能部门管理员发起转常规流程, 按照医院制度流程发送给相应审核人员。
5	限制类技术管理系统	需要包含资料库、项目申请、审核审批、评价监测、统计分析、人员资质审批等模块。具体功能要求: (1) 资料库: 包括制度公示, 开展项目清单、国家及省级规范等。 (2) 项目申请: 建立申请表单, 能自动上传项目组人员基础信息。 (3) 审核审批: 按照医院制度流程, 在不同审批环节将审批表发送给相应审核人员。在院技术管理委员会、伦理委员会等审批环节能够实现设置通过数量等审批规则。同时审批流程要实现申请人撤销、修改、管理员退回或终止等功能。 (4) 评价监测: 实现技术开展情况动态评估, 和医院系统关联, 抓取患者基本信息、诊断、技术施行日期、并发症、不良事件、患者治疗结局等开展效果。 (5) 统计分析: 统计所有技术开展例数并能自动生成技术开展情况分析图标, 内容包含开展数量、同比、环比、趋势、并发症及不良事件发生情况等。 (6) 人员资质审批: 建立资质审批表, 按照医院流程发送给相应审核人员。
6	手术资质管理	(1) 支持维护、修改、更新手术目录, 每次手术目录的更改都留有相应的操作记录。 (2) 支持管理院内所有的手术权限, 可对已授权的手术权限进行暂停、取消等操作; 对接病案系统后获得包括该手术权限申请人作为主刀和一助开展该手术的例数信息。 (3) 支持医师按手术级别申请手术权限, 要求手术权限申请具体到手术级别和手术名称。 (4) 支持实现对全院医师手术审批授权全流程管理, 按照医院制度流程, 实现手术审批不同环节的相应人员审批。审批流程可实现撤销、修改、退回或终止等功能。 (5) 支持多维度(手术医师、医务部)查看查询手术医师手术开展情况及已具备的手术权限, 显示手术授权审批的时间记录; (6) 支持对手术医师不同级别手术能力的定期评价与动态授权, 实现查看手术违规记录、动态更新手术医师的手术权限。 (7) 支持手术权限与 HIS 系统关联, 医生不能超权限开展未经授权的手术。 (8) 支持统计手术医师各项手术能力的评价, 能自动生成手术开展情况分析图标。 (9) 支持提示医生对符合非计划二次手术患者进行按照医院管理流程进行审批上报。
7	会诊管理	(1) 会诊管理模块应包含普通会诊、急诊会诊、邀请院外会诊、门诊多学科会诊、住院多学科会诊。 (2) 支持会诊审批, 临床医师发起, 科主任审核, 职能管理部门审批, 根据医院实际工作可增加或减少审批节点, 支持多人审评。 (3) 会诊管理系统与 HIS 对接, 发起会诊时可自动生成患者基本信息、病历摘要等, 会诊申请单应包含申请时间、拟会诊时间、会诊地点、邀请会诊医院/科室/专家/人员等。 (4) 具有会诊提醒功能, 通过会诊系统、短信等方式对会诊审批人员、被邀请人员进行提醒。 (5) 支持会诊专家库人员管理(含本院/外院), 会诊人员排班。

		(6) 被邀请科室/专家可查看会诊患者就诊记录、检验检查结果、病程记录、手术记录等。 (7) 支持会诊意见书书写、记录，多学科会诊支持各专家分别书写提交会诊意见，会诊申请人可进行归纳总结书写记录，会诊意见可同步至病历。书写会诊意见支持电子签名。 (8) 支持记录会诊申请时间、审批时间、会诊人员到达时间、会诊结束时间，会诊结束可生成报告，支持打印。 (9) 可按会诊类型、申请科室、被邀请科室/专家等进行统计分析。 (10) 支持会诊评价反馈，对组织会诊科室、参加会诊人员进行评价反馈。 (11) 可抓取科室、人员记录工作量，与绩效考核系统对接，实现绩效发放。
8	排班管理	(1) 根据科室需求可设置不同排班模板。 (2) 支持对值班人员的限定。 (3) 支持排班的审核、调整报备。 (4) 可导出、导入排班，统计个人值班数。
9	医疗投诉 (纠纷) 管理	(1) 投诉案件登记管理：支持电话、现场、上级、各科室转办等多方式登记功能。 (2) 院内调查管理：投诉分发到各相关科室进行调查，多科室协同调查处理，处理要求留痕且可自动生成处理过程（包括科室及投诉科工作人员），纠纷处理过程各阶段消息提醒 (3) 第三方介入管理：医调委、法院诉讼、上级部门、司法（医疗事故）鉴定管理等管理。 (4) 病案或实物封存管理：病案封存，包含复制件封存及原件封存/电子封存和实物封存，要求和病案室系统对接，实现科室查看及登记功能。 (5) 医疗投诉（纠纷）统计分析、原因分析：多种数据维度的统计分析，包括案件统计、赔付统计、原因统计分析、科室投诉纠纷量对比、投诉纠纷数据历史变化趋势、司法诉讼量统计等，实现月度分析、季度分析、年度分析，时间可选择。 (6) 投诉判定管理：支持医务对投诉案件的有效性进行判定与分类，可划分为有效投诉与无效投诉两类。 (7) 纠纷赔付管理：纠纷赔付过程、赔付金额申请审批管理、转账后通知管理。 (8) 医疗纠纷归档管理：案件归档处理，案件下载管理，可自动生成目录。 (9) 整改管理：科室整改计划、整改过程、整改效果管理。 (10) 风险人员管理：风险人员（黑名单）人员管理。 (11) 重复投诉提醒：对于发生重复投诉的患者，可定义标签，在再入院时进行预警，提醒医务处及相关部门重点关注，避免发生类似纠纷事件。
10	医疗人员 下乡管理	(1) 医务人员可通过系统内置表单引擎在线检索并填写《下乡申请表》，提交后需经科室主任通过数字签名知情同意。申请表自动进入待办任务队列，主任通过登录系统进行在线审批，审批通过后系统通过推送通知至科室管理员终端。 (2) 支持移动客户端应用程序（Android/iOS）下载与安装，后台管理系统实现下乡人员动态权限管理列表的创建与维护。不同管理员可通过管理控制台实时执行各自负责下乡人员信息的增删操作，实现账号唯一性绑定，确保授权人员在移动端可访问下乡管理页面。 (3) 移动端集成 GPS 定位服务与生物特征识别技术（如人脸识别/指纹认证），自动校验打卡位置是否位于预设下乡区域实现异地实名制打卡，规避代打卡风险。系统自动按月度和下乡帮扶单位生成考勤报表，管理端支持可视化查询和 PDF 批量下载。 (4) 移动端支持 PDF 住宿发票上传至云端存储，管理端实现 PDF 归档文件的批量下载。 (5) 移动端支持车票付款记录的多张截图（不限数量）上传，管理端支持分类查看与自

		动化 Word 汇总文档合成以及批量文件下载。 (6) 移动端提供结构化表单录入界面, 支持下乡工作量每人按日填报, 工作量内容填写分为“必填”与“非必填”, 月底生成每位医务人员在对方帮扶单位的工作量汇总表, 并实现管理端批量文件下载。此外, “必填”项之一的佐证图片支持云端永久存储, 支持管理端和授权人员多次查看和批量下载。 (7) 系统集成消息推送服务, 在每月报销周期内触发每位下乡医务人员移动端的每日弹窗提醒直至完成上传, 涵盖打卡、票据上传、工作量填报等任务节点。管理端能实时记录每位医务人员上报资料后的处理进度(如“已办/未读/暂存代办”)。
11	医疗风险预警	一、预警管理 1. 支持自定义预警级别, 支持颜色标识与阈值配置。 2. 支持根据风险性质、危害程度、可控性、影响范围、配置权重与分值等对预警参数动态调整。 3. 支持对风险评估模型反馈的特殊关注患者(如在院投诉、投诉再入院患者、短期再入院、特殊疾病等)在科室首页展示, 展示内容包括床位号、病人姓名、命中指标等。 4. 预警级别与电子病历系统关联, 自动标记高风险患者。 二、预警通知 1. 支持多端实时推送: 短信、PC 端弹窗、手机 APP 通知, 支持按科室/角色设置接收规则。 2. 支持通知模板自定义, 支持添加处理建议、紧急联系人等信息。 3. 支持 AI 自主学习优化, 根据历史处理反馈动态调整推送优先级。 4. 支持预警通知以 Excel 表格形式导出。 三、预警信息查询 1. 支持按患者姓名、性别、入院时间、住院号、科室、预警级别、时间范围等自定义组合查询预警信息, 支持以 Excel 表格形式导出。 2. 支持全院/科室预警人次、级别分布的统计, 统计图表自动生成。 3. 支持预警响应时效统计(平均处理时长、超时预警比例等)。 4. 数据追溯: 支持查看历史预警记录及关联处理日志。 四、实时监控与展示 (一) 实时看板 1. 首页展示全院当日预警总人数、各科室预警人数热力图。 2. 显示全院预警科室排名、风控点类型分布。 3. 支持自定义显示预警趋势图, 支持与去年同期对比。 4. 首页显示预警列表, 按级别、科室分类, 展示患者姓名、住院号、床位号、预警分数, 并支持一键跳转患者风控画像。 5. 支持显示告病危/重患者科室占比、死亡患者回溯分析(时间轴视图)。 (二) 预警事件追踪 1. 支持展示预警触发时间、处理人、处理方案、反馈记录、最终评价。 2. 支持按“未处理/处理中/已闭环”状态筛选。 3. 事件详情支持 Excel/PDF 导出, 含操作日志。 四、风险干预 (一) 预警闭环管理 1. 支持分级推送, 根据事件级别向对应的部门及人员进行预警消息推送。超时预警自动升级, 触发二次提醒。 2. 预设干预方案库: 用药调整、会诊申请、手术预案等。

		3. 临床医生在线提交处理记录（文字+附件），支持语音输入。 4. 职能部门审核后生成闭环报告，自动归档至患者病历。 （二）处理记录与公告 1. 支持处理记录查询，按科室、处理人、时间范围等条件检索查询，并支持导出为Excel。 2. 支持职能部门发布、删除、修改全院风险预警公告（可添加附件；上传文件资料支持多种格式文件），医务人员可查询或下载，支持阅读统计。 五、系统管理 （一）指标库与规则库 1. 预警指标库支持基于医、护、技、药等维度的八大指标体系建设体系化风险指标库，支持自定义扩展。 2. 支持主观性指标配置。 3. 支持系统建设风险模型规则库，将患者风险预警指标生成不同预测规则，做不同模型的底层积累，并阶段性迭代。 （二）风险模型与AI 1. 动态评估模型：基于机器学习实时计算患者风险分数。 2. 模型可解释性：展示关键指标贡献度。 3. AI 增强功能：自然语言处理（NLP）解析病历文本，自动提取潜在风险点。 （三）系统配置与安全 1. 精细化权限分配，支持由管理员账号进行统一授权管理，添加、删除用户使用平台的权限，根据用户科室、角色设置用户数据权限等级。 2. 支持查看平台用户操作日志，包括：操作内容、操作时间、是否操作成功、登录IP等，支持异常行为告警。 3. 系统兼容性：支持与HIS、LIS、PACS系统数据对接，实时同步患者信息。
12	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落实情况监测	（1）患者入院48小时内转科的比例；（2）患者入院8小时内查房率；（3）上级医师查房记录规范率；（4）住院患者非计划手术率；（5）急会诊及时到位率；（6）急会诊有效率；（7）普通会诊及时完成率；（8）普通会诊有效率；（9）手术患者特级护理/一级护理出院率；（10）四级手术患者手术当日床旁交接占比；（11）非计划再次住院/手术患者疑难病例讨论完成率；（12）非计划再次住院/手术患者疑难病例讨论记录完整率；（13）高额异常费用患者进行疑难病例讨论的占比；（14）急危重症患者抢救成功率；（15）术前讨论完成率；（16）术者参加术前讨论率；（17）术前讨论计划手术一致率；（18）实际手术术者与计划手术术者一致率；（19）死亡病例讨论5日完成率；（20）医务部门组织讨论的死亡病例与发生纠纷的死亡病例比值；（21）科主任主持死亡病例讨论率；（22）死亡患者病案上传率；（23）长期医嘱当日终止率；（24）手术医师手术时间重合率；（25）麻醉医师手术时间重合率；（26）四级手术与三级手术并发症发生率比；（27）四级手术与三级手术患者死亡率比；（28）四级手术术前多学科讨论完成率；（29）三、四级手术实际开展率；（30）新技术新项目留存转化率；（31）危急值报告时间；（32）住院患者危急值当日及时处置率；（33）特殊使用级抗菌药物使用会诊率；（34）临床用血后评估记录率；（35）术中自体血回输率。（注：具体内容详见国家卫生健康委官网：发布《医疗质量安全核心制度落实情况监测指标（2025年版）》）
13	其他	（1）以上功能涉及审批流程要求支持PC端和移动端。 （2）可以实现中、省各级各类卫生政策/标准等查询浏览。

附件 2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业经验	学历	职业资格证书	职责角色
1	江飞	项目经理	13 年项目管理经验	本科	PMP 证书	测试、管理
2	孙剑戈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	10 年开发经验	本科	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高级）证书	需求调研
3	何敬武	系统分析师	10 年开发经验	硕士研究生	系统分析师（高级）证书	软件开发
4	张雨	系统架构师	6 年开发经验	本科	系统架构设计师（高级）	软件开发
5	杨漆全	信息安全工程师	4 年信息安全维护经验	专科	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	信息安全维护
6	刘威	实施工程师	15 年项目实施经验	专科	PMP 证书	项目实施
7	田思敏	售后工程师	5 年售后维护经验	本科	数据库系统工程师（中级）	售后维护